

附件 1

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九、2021 年单位预算绩效申报项目汇总表

十、2021 年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保障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保障性住房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政府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安排相关工作。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组织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承担规范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起草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总体发展战略、产业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拟订全市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和定额,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建设工期定额、建筑专业定额、建设用地指标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业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房屋面积管理、房屋安全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济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等制度规定并监督执行;监督管理和协调指导全市国有土地

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组织实施由市政府负责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承担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责任。监督管理全市建筑活动，负责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起草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等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规定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规定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建筑安装、建筑装饰、勘察设计的行业管理；负责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七)承担推进全市城市建设发展的责任。研究拟订全市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产业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实施供排水、供热、燃气及地下管网等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全市城市建设重点工程和城市市政公用设施。

(八)承担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指导村镇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质量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重点镇建设。

(九)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建设科学研究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与新技术开发、墙体材料改革、技术引进及转化推广工作；管理建筑工程抗震防灾工作。

(十)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规章制度；组织实施辖区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组织开展对辖区内已申报消防设计审查的建设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工地消防安全检查、消防工程质量检查；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消防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指导县（市）区开展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

(十二)承担吉林市城建重点工程领导小组有关具体工作。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 29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法规处、综合计划统计处、住房保障处、勘察设计与标准定额处、建筑管理处、重点工程建设处、市政设施管理处、村镇建设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房地产开发管理处、物业管理处、供排水管理处、供热管理办公室、燃气管理处、地下管网管理处、建筑产业化管理处、建筑节能与科技处、招标投标管理处、城市建设发展研究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信访办公室、审计处、财务处、人事处、消防监督管理处、老干部处、行政审批办公室、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预算表1

2021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年预算	项 目	2021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27.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国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64.20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247.90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26.3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727.1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727.10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1727.10	支 出 总 计	1727.10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收入预算总表

预算表2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表3

2021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727.10	1,727.10	1,418.50	30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0	188.70	188.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0	188.70	188.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0	35.40	3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30	153.30	15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0	64.20	64.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0	64.20	64.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0	64.20	64.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7.90	1,247.90	947.50	300.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47.90	1,247.90	947.50	300.4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47.90	1,247.90	947.50	30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30	226.30	218.10	8.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00	115.00	11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00	115.00	115.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11.30	111.30	103.10	8.2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1.30	111.30	103.10	8.20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预算表4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27.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0	188.7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64.20	64.20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247.90	1,247.90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26.30	226.3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727.1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727.10	1,727.1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727.10	支 出 总 计	1,727.10	1,727.10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预算表5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1,727.10	1,727.10	1,418.50	30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0	188.70	188.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0	188.70	188.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0	35.40	3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30	153.30	15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0	64.20	64.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0	64.20	64.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0	64.20	64.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7.90	1,247.90	947.50	300.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47.90	1,247.90	947.50	300.4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47.90	1,247.90	947.50	30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30	226.30	218.10	8.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00	115.00	11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00	115.00	115.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11.30	111.30	103.10	8.2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1.30	111.30	103.10	8.20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表

预算表6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1,727.10	1,418.50	308.60
一、工资福利支出	1,354.50	1,354.50	
基本工资	554.40	554.40	
津贴补贴	380.70	380.70	
奖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30	153.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0	61.30	
工伤保险	2.90	2.90	
生育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伙食费			
伙食补助费	2.00	2.00	
住房公积金	115.00	115.00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90	84.9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60		308.60
办公费	33.70		33.70
印刷费	5.00		5.00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4.50		4.50
电费	11.40		11.40
邮电费	8.00		8.00
办公用房	11.90		11.90
专业用房	4.70		4.70
物业管理费			
专用电费	4.60		4.60
差旅费	32.70		32.70
维修(护)费			
会议费	2.00		2.00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1.90		1.90
专用材料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19.20		19.20
福利费	58.30		58.30
公车改革交通费补贴	102.80		102.80
车辆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专用水费			
离退休公用经费特需费	7.90		7.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00	64.00	
离休费	14.40	14.40	
退休退职费			
生活补助	10.00	10.00	
医疗费			
离退休津贴补贴	12.50	12.50	
其他离退休支出	27.10	27.1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表7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小计	运行 维护费	车辆 购置费
*	1	2	3	4	5	6
合计	1.90		1.90			
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0		1.90			

说明：

1、“2021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45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1人，离退休人员 124人。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表8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九、2021 年单位预算绩效申报项目汇总表

预算表9

2021年度单位预算绩效申报项目汇总表						年	月	日
序号	预算部门	项目单位	申报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万元）	项目属性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部门合计				0				

十、2021 年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表10
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编码												
计划实施期		××××年-××××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计划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计划实施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分值 (合计100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分值(合计10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填表人:							联系电话:					
说明: 1. 计划实施期为具体的项目开展时长(如一年期项目填写2021年度,如项目期超过一年的项目填写2021年-20XX年); 2. 一年期项目填写年度目标,项目期超过一年的项目还需填写计划实施期目标; 3. 年度目标和计划实施期目标需分别填写对应的绩效目标(如只填写年度目标,则只需填写左侧绩效指标即可;如同时填写了计划实施期目标,还需填写右侧绩效指标); 4. 绩效指标填制要求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制要求一致; 5. 此表为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申报表,分值由部门根据项目自行设定(同样参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要求)。												

十一、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表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预算部门 (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预算部门				基层预算单位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果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727.1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05.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响应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一切开支，将所有的日常经费都进行了一定的压缩。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1727.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27.1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27.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172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7.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418.5 万元，占 82.1%，公用经费 308.6 万元，占 17.9%。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2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2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4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6.3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2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7.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418.5 万元,占 82.1%;公用经费 308.6 万元,占 17.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8.7 万元,占 10.9%,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职工工资。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64.2 万元,占 3.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 226.3 万元,占 13.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城乡社区(类)支出 1247.9 万元,占 72.3%,主要用于保障所属事业单位职工工资,维持住建系统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2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1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取暖费、生活补助、离退休津贴补贴。

公用经费 30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未安排因公出国任务。

2、公务接待费 1.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节约开支，压缩支出的号召，减少接待的次数。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已经完成车改，公车已上交。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1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为 0 项，金额合计 0 万元；事前评估绩效项目为 0，金额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

2021 年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2.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7.1 万元，下降 5.4%。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待销账）。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

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